

# 《一支出卖的枪》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一支出卖的枪》

13位ISBN编号：SH10078-3224

10位ISBN编号：SH10078-3224

出版时间：1981-02

出版社：上海文艺出版社

作者：格雷厄姆·格林等

页数：686

译者：傅惟慈等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一支出卖的枪》

## 书籍目录

- 【英国】格林：一支出卖的枪 傅涛译
- 【美国】哈梅特：烧焦的脸 芜菁译
- 【日本】松本清张：隔墙有眼 高慧勤译
- 【日本】三好彻：死人的来信 艾莲译
- 【日本】笹泽左保：大海的请柬 高慧勤译
- 【日本】夏树静子：跑道灯 艾莲译
- 【日本】石泽英太郎：福江之行 艾莲译
- 【日本】佐野洋：妻子的证词 高慧勤译

## 《一支出卖的枪》

### 精彩短评

- 1、收藏
- 2、选的都好赞 觉得格林一般 太浅 但设定很有趣 每个短篇设定都很有趣
- 3、1936
- 4、格雷厄姆·格林 还是强过小日本啊。站了一半篇幅的日式小说匠气太重，看完就完。
- 5、没读完，没有发言权
- 6、很老的版本了，应该是我爸爸的书，没想到豆瓣上也有！这个合集看一看打发时间还是不错的，一本用于消遣的书。
- 7、火车温暖的窗前，你还记得那个只有一只枪的男人么
- 8、他没有口袋可以盖，身上的黑大衣早已磨得像布片一样薄了。从门底下吹来一阵刺骨的寒风……这大概是所见最悲惨的杀手，莱文和安在小木屋共度的那一夜真是凄凉而又动人。莱文始终冰冷而天真，似乎一直停留在那个被侮辱与被损害的，期待着温暖的童年。老部长说，打吧，亲爱的孩子，咱们一起回家去，打吧。……这个系列的选本太好了。
- 9、作为系列第三部收集了格林的作品作为主打是不是格调太高了！从长眠不醒到一支出卖的枪，编者居心叵测啊！
- 10、休憩90th，格雷厄姆格林与松本清张比较其他人有压倒性的优势，无论是作品质量还是篇幅，实在是好看，此书一共有三本，读完此本迅速买了其余的，感觉极好
- 11、格林和松本清张。另外有两篇我小时候居然看过改写的惊险故事~

## 《一支出卖的枪》

### 精彩书评

1、图书馆外面阴云笼罩，我本无心在此看书消磨时光，无奈正打算出馆时大雨瓢泼而至。无奈之后是幸运，我在慢慢书海中打开了一本格雷厄姆·格林的小说-《一支出卖的枪》。我知道格林是个好小说家，他出版的书目能倒背如详，家里也躺着他的四本书《问题的核心》，《权力与荣耀》，《布莱顿硬糖》，《人性的因素》。但虽说如此，我从未看过上述任何一本。那几本格林的书也就静静的躺在书架里十几年。讽刺的是我总是把书买过来扔到书架里不管，却经常机缘巧合因为聚会因为无聊因为等待，在茶馆，书店，咖啡馆，图书馆里，或者由于今天这种天气原因被困而翻看着自己曾经买过但从未有机会翻看的书。在图书馆看的是上海译文出版社10年版的黑皮书，译者傅惟慈，当时还叫傅涛，今年刚去世。傅老在译界鼎鼎大名，德高望重。之前看过他译的《长眠不醒》，《月亮和六便士》，但实事求是的讲我更喜欢宋碧云版的《漫长的告别》，周煦良的《刀锋》。傅的译笔总有一种上世纪解放前上海那一带文白糅杂的腔调。在图书馆里看完第一章暴雨就戛然而止。遂匆匆出门办事但是心里记挂着那个豁嘴杀手。于是在几天后在家里找以前买的那本《一支出卖的枪》，但怎么也找不到了。记得以前我在旧书店买了这一套《外国惊险小说》三本的，如今那两本犹在，但是这本却找不到了。于是在淘宝里找到一家店平邮，一个星期后收到，品相居然比照片还好。在店里用了一个下午把剩下章节看完，发现天色已黑，肚子饿了。骑车赶回家，一路上脑子里都是书里面的情节在萦绕。之前曾听马原说过格林擅长描写邪恶，卑鄙，龌蹉，堕落，污秽的人们在迷失过程中苦苦寻找信仰，赎罪，解脱的经历，看完他的书后觉得果然名不虚传，在百转千回的情节中有种宿命与纠缠的味道，与钱德勒的浓浓江湖儿女快意恩仇的风尘味不同，格林的书更偏向于宗教自我救赎这边。使我想起当年看《神雕侠侣》。杨过一直在纠结杀不杀郭靖，这中间的心理过程很像莱文。杨过很喜欢郭靖，潜意识中也很崇拜郭靖，他梦想就是成为郭靖这样的英雄。但是一方面郭靖又是杀父仇人。莱文不同，假如当时那个房产经纪人没来那个女孩或许已经是一具尸体了。当时他要是杀死女孩他自己会后悔吗？我估计他眉头都不会皱一下吧。但是为什么后来他看见女孩的红色手提包被老太婆拿着会这么难受？最后甚至不惜冒着生命危险也要找到女孩哪怕是一具尸体也好！全书最令我感动也最令我揪心的就是莱文救出女孩那一段，感觉通篇都是阴沉沉的笔调此刻终于有阳光普照，整个世界都光明了。格林那一段也描写的很好“她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只是说：‘请你。那太阳。太强了。’屋子里并没有阳光，不久就黑得连看书也不成了。”此情此景结合人物心理历程，真是恍如隔世，劫后余生。莱文救女孩犹如一桩使命，弥补了自己的罪恶，两个人都得到了救赎。但是故事未停留在这一刻，杀戮既然已经开始就没法停止。莱文犹如丧犬被通缉追逐的同时还要去报仇，他甚至不知道查姆里那个胖子为何陷害他。火车车厢里那一段也堪称神来之笔，一开始是杀手和女孩互相扶持，进入车厢后杀手对女孩有所戒备，两人因为要共同抵抗车厢外的警察而关系逐渐紧密。杀手放松了警惕，展现了柔弱的一面，从一开始犹豫着要女孩在自己遭遇不测后帮忙照顾旅舍里的一只小猫起，杀手就已经逐渐踏上了不归路。一个心狠手辣的杀手怎能如此婆婆妈妈。杀手把所有的麻袋给女孩取暖，掏心窝子诉说自己翻过的罪行，换来的不过是女孩的厌恶和嫌弃。此时一具邪恶的灵魂渐渐升华闪耀着人性的光辉，另一具纯洁天真的灵魂却滋生出背叛。格林的手笔就是如此辛辣，邪恶和圣洁就在瞬间转换。莱文最终还是遭到了背叛，是他认为最不可能背叛自己的人的背叛。莱文死之前或许还是想不明白，她要是想背叛自己为何一开始不举报他反而帮助他。他本还有最后的机会逃走，或是一枪结果了麦瑟尔，但是他累了，厌倦了让人老是这么追逐，他厌倦了一遍又一遍让人背叛让人嫌弃，他厌倦了这个尘世。杀手杀了两个不该杀的人，又杀死了两个该死的混蛋，意外阻止了一场战争，没有人替他挽歌，除了格林。最后说说题目，《一支出卖的枪》出卖两字很好理解，通篇都是背叛和出卖，旅馆女佣出卖莱文，死胖子出卖莱文，最后女孩也出卖莱文。枪是指莱文那支枪吗？是的，但题中的枪还有另一层含义，莱文即是枪，莱文是受雇于阴险的爵士那支枪，也是一支受复仇驱使的枪。最后一刻杀手的枪出卖了自己，枪出卖了枪！所以莱文没有叩响扳机，让警察杀了自己。至于译作《一支被出卖的枪》是否更好，我个人认为“被出卖的枪”更强调莱文这个人，这题目就有点杀手立传的味道，而“出卖的枪”更强调出卖的性质，泛指更广，不过最后还是仁者见仁吧。

# 《一支出卖的枪》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